



证券代码：300403

证券简称：汉字集团

公告编号：2021-055

汉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汉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1年8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石华山先生主持，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表决董事9人，列席4人。

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16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经董事认真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了《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2021年6月30日的总股本603,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30,150,0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详情请查阅公司披露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汉字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编号：2021-057）。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意见，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上述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2021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关于募集资金2021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有关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审议事项等内容请查看公司披露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召开 2021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58）。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汉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8 日